

无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锡卫医〔2019〕90号

关于开展2018-2019年度医师定期考核的通知

各市（县）区卫生健康委,新吴区民政和卫生健康委,经开区卫生健康委,市卫生监督所,市医师协会,各有关医疗机构:

为进一步加强医师执业管理,提高医师素质,保证医疗质量和医疗安全,根据原卫生部《医师定期考核管理办法》(卫医发〔2007〕66号)、原省卫生计生委《江苏省医师定期考核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苏卫规(医政)〔2015〕1号,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现将医师定期考核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考核对象

本次考核对象是曾参加医师定期考核工作满两年以及2017年获得医师资格并经我市注册在各医疗、预防、保健机构中执业

的医师，含在编、合同制、借用等执业医师、执业助理医师（以下简称“执业医师”）。

二、考核年度

本次考核年度为 2018-2019 年(2018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三、考核内容

根据《实施细则》，定期考核内容包括业务水平测评、工作成绩和职业道德评定。工作成绩、职业道德评定由医师所在单位进行考核评定后报相关考核机构复核。各医疗机构及医师定期考核机构应将医生完成政府指令性任务（如：征兵体检、医疗保障、突发公共事件医疗应急救援以及“4+7”试点扩围药品临床使用等）情况纳入工作成绩和职业道德考核评定范畴。

四、考核方式

按照《实施细则》，医师定期考核分为一般程序考核和简易程序考核。2017 年获得医师资格并经我市注册在各医疗、预防、保健机构中执业的医师，参加本次考核适用一般程序考核，均须参加业务水平测评。其他对象依据《关于开展第六周期医师定期考核的通知》（锡卫医〔2018〕99 号）中考核方式执行。

五、考核机构

（一）各地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要根据医疗机构属地管理原则和变化情况对原考核机构重新进行梳理确定，并于 2019 年 12 月 6 日前报市卫生健康委备案。

（二）因管理隶属关系发生变化或原考核机构因机构转型等

因素已撤销或申请撤销的，应由各地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进行相应调整后报市卫生健康委备案。

（三）新增考核机构应符合《实施细则》中有关考核机构的条件、资质等要求，向所在地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提出申请并填写《无锡市医师定期考核机构申请表》（附件6），接受申请的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进行审核后予以确认，同时报市卫计委备案。

六、考核实施

（一）考核申报和复核

执业机构负责申报：确认考核对象个人信息，按规定对被考核医师进行工作成绩和职业道德评定，签署评定意见后向考核机构申报。

考核机构负责审核和复核：一是对医师提交的考核申请进行审核，二是对执业机构评定意见进行复核。

（二）业务水平测试

考核类别分为临床、中医（包括中医、中西医结合）、口腔和公共卫生。业务水平测评包括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能以及常用医疗卫生法律法规知识。医师业务水平测评由考核机构统一命题进行考核。

（三）考核结果的确定

考核机构综合审核、复核结果和业务水平测试成绩，最终作出医师考核合格或不合格结论，公示后由执业机构通知被考核对象本人。

七、工作要求

(一)无考核资质的医疗机构，按照管理隶属关系由市、市(县)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指定具备考核资质的考核机构负责考核。

(二)各考核机构应在考核前30日向所辖范围内的医师公告考核时间、考核程序；考核结束后两周内公示考核结果。对无故不参加医师定期考核的人员，按照定期考核不合格处理。

(三)考核机构将医师定期考核结果统一交医师所在执业注册机关，由注册机关在《医师执业证书》的“执业记录”栏，加盖合格或不合格印章，并录入医师执业信息库。

(四)考核结束后，各地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将所辖考核机构的考核结果登记表和汇总表(附件3—8)统一汇总后交无锡市医师定期考核办公室(市医师协会)，然后由定期考核办公室报市卫生健康委备案。

(五)对定期考核不合格的医师，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应责令其暂停执业活动3—6个月，并接受培训；培训期满，再次考核合格者，允许其继续执业，但该医师在本考核周期内不得评优和晋升职称；对接受培训后，考核仍不合格的医师，应注销注册，收回《医师执业证书》。

(六)医师变更注册地点需提前进行定期考核，提前考核的日期为本考核周期结束后至变更之日。考核程序按《实施细则》进行，即由其原执业机构进行考核，原考核机构负责复核。

(七)各地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及考核机构要按照《实施细则》要求，加强组织领导，指定专人负责，严格按照考核程序、考核

结果,监督管理并组织好医师定期考核工作,确保工作取得实效。

(八)在医师定期考核工作中发现问题请及时与市卫生健康委医政医管处和市医师定期考核办公室(市医师协会)联系。市卫生健康委医政医管处联系电话:81822109,市医师协会联系电话:82757102。

- 附件: 1. 无锡市医师定期考核表
2. 无锡市医师定期考核(合格)结果登记表
3. 无锡市医师定期考核(不合格)结果登记表
4. 无锡市医师定期考核(合格)汇总表(一)
5. 无锡市医师定期考核(不合格)汇总表(二)
6. 无锡市医师定期考核机构申请表
7. 无锡市医师提前定期考核申请表

无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19年11月29日

(信息公开形式:依申请公开)

附件 2

无锡市医师定期考核（合格）结果登记表

姓名	医师资格证书号码	医师执业证书号码	考核程序	职称			考核合格填 2			
			一般程序 1 简易程序 2	高 级	中 级	初 级	工作成绩	职业道德	业务水平	考核结论

附件 3

无锡市医师定期考核（不合格）结果登记表

考核医师所在机构（公章）

考核年度：

填表人姓名：

联系手机号：

考核医师所在机构	不合格人姓名	医师资格证书号码	医师执业证书号码	考核程序		职称			考核不合格原因				
				一般程序 1 简易程序 2	2	高 级	中 级	初 级	工作成绩	职业道 德	业务水 平	具体原因	

附件 4

无锡市医师定期考核（合格）汇总表(一)

考核医师所在机构（公章）

考核年度：

填表人姓名：

联系手机号：

编号	被考核单位	应参加考核人数				实际参加考核人数				考核合格人数							
		一般 程序	简易 程序 1	简易 程序 2	合计	一般 程序	简易 程序 1	简易 程序 2	合计	一般 程序	简易 程序 1	简易 程序 2	合计	初级 职称	中级 职称	高级 职称	合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附件 5

无锡市医师定期考核（不合格）汇总表(二)

考核医师所在机构（公章）

考核年度：

填表人姓名：

联系手机号：

编号	被考核单位	应参加考核人数				实际参加考核人数				考核不合格人数							
		一般 程序	简易 程序 1	简易 程序 2	合计	一般 程序	简易 程序 1	简易 程序 2	合计	一般 程序	简易 程序 1	简易 程序 2	合计	初级 职称	中级 职称	高级 职称	合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附件 6

无锡市医师定期考核机构申请表

机构（组织）名称	
机构（组织）地址	
机构（组织）法人	
提交申请材料 (附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副本复印件； 2. 已设立医师考核委员会的证明文件； 3. 医师考核委员会的组成人员名单； 4. 医师定期考核具体方案和工作制度。
机构（组织） 申请意见	<p>法人签章： (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年 月 日</p>
卫生行政部门 审批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年 月 日</p>

注：此表一式 2 份，一份审批后交申请机构（组织），一份存档。

附件 7

无锡市医师提前定期考核申请表

医师 基本 信息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称: _____		
	科室: _____ 专业: _____		
	医师资格证书号码: _____		
	医师执业证书号码: _____		
	执业注册所在医疗机构名称: _____		
	已考核周期: _____ 年__月至_____ 年__月 提前考核周期: _____ 年__月至_____ 年__月		
申请理由	是否具有简易程序考核条件: _____ 是 否 简易程序理由: _____ 提前考核理由: _____ 申请人 (签名)		
考核 意见	工作成绩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职业道德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业务水平 (一般程 序填写)	综合笔试 分 论文 分 带教 分 综合结果: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实践技能 分 科研 分 考核机构 (公章) 年 月 日
考核结果	对工作成绩和职业道德的复核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考核结论: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考核机构 (公章) 年 月 日		
备注			

